

# 是我 勇敢 太久

SHI WO  
YONG GAN  
TAI JIU

秦殊然  
/著



晋江数万读者票选  
最励志的小强女主

华丽出演打不败的  
草根艾美丽

没遇见你之前，我想我只能勇敢！
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是我  
不敢  
太久

SHI WO  
YONG GAN  
TAI JIU
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是我勇敢太久/秦殊然 著.—北京: 光明日报出版社, 2011.12

ISBN 978-7-5112-2052-3

I. ①是… II. ①秦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260745号

## 是我勇敢太久

---

著 者: 秦殊然

---

出 版 人: 朱 庆

责任编辑: 庄 宁

责任校对: 张 翀

封面设计: MOKE

责任印制: 曹 净

---

出版发行: 光明日报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 (原崇文区) 珠市口东大街5号, 100062

电 话: 010-67078247 (咨询), 67078945 (发行), 67078235 (邮购)

传 真: 010-67078227, 67078255

网 址: <http://book.gmw.cn>

E - mail: [gmcbs@gmw.cn](mailto:gmcbs@gmw.cn) [zhuangning@gmw.cn](mailto:zhuangning@gmw.cn)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

---

印 刷: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装 订: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---

开 本: 880×1230mm 1/32

字 数: 140千字

印 张: 9

版 次: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12-2052-3

---

定 价: 19.80 元

# 目录/contents

## 自序 最初与最后 ♣ 001

## 第一章 I can't deny, It's not goodbye ♣ 003

夜色里，简亦升静静地看着景昔几人的离去，嘴角微微上扬，一双深邃的眸子在夜色里分外明亮。

## 第二章 猜不透的男人 ♣ 017

简亦升肯定是个棘手的主儿，她单枪匹马肯定斗不过他的。

## 第三章 这是她最好的借口 ♣ 031

好吧，对付这个男人，还是本着细水长流的原则，慢慢来吧！

## 第四章 遗失的幸福 ♣ 045

他望着紧闭的房门，她习惯了把不该露出来的情感全藏起来，藏得那么深，可并不代表，他不知道。

## 第五章 确实有点儿喜欢他 ♣ 053

她与他，自始至终，都没有关系，不是吗？有的大约只是互相猜忌，互相利用，互相伤害。可是，为什么会难过呢？

## 第六章 空的心，假的意 ♣ 065

他自嘲地笑了笑，她在两个男人之间，似乎游刃有余，他是该佩服，还是该远离呢？

## 第七章 她要不起爱 ♣ 075

作茧的人，最终缚住的，最有可能的便是自己。

## 第八章 短暂的微笑与拥抱 ♣ 087

本该如此，她不着痕迹地离去，从此陌路，这才是最好的结局，只是当发生的时候，才发现会有多舍不得。

## 第九章 直到现在才发现 ♣ 093

他爱她吗？他从没有说过，他不爱她吗？他也没有说过，反反复复地去猜去想并不是景昔愿意做的事情，在感情一事上，景昔有莫名的洁癖。



# 目录/contents

## 第十章 是谁入戏太深 ♣ 103

在这出戏里，她的表演并不精彩，他也不过抱着游戏的心态。可是，究竟是谁入戏太深呢？

## 第十一章 谁将谁看得太重 ♣ 117

他把自己看得太重，把自己看得越重的人，往往摔得越重，伤得越深。

## 第十二章 他们在比谁更不爱谁 ♣ 129

他曾经以为自己可以轻易地放弃她，可当他以为她已经离开时候，他才知道，自己放不下。

## 第十三章 她用了很久，才渐渐遗忘 ♣ 147

对她来说，生活如同一泓死水，平静不见波澜，唯有努力工作，方是正道。

## 第十四章 无法相信的爱 ♣ 161

彼此设着防线，因为曾经互相伤害过，所以，再一次相遇，潜意识里早已生出了退却的念头。

## 第十五章 爱容不下欺骗与谎言 ♣ 173

一开始，他并没有想过会如何，可越到后来，他越发觉，原来真是爱上了她，陪着她演戏，演到最后，他并不知道是谁入戏太深了。

## 第十六章 她是心上的一道痕 ♣ 191

她就像心上的一道痕，不知从何时起，这道痕，日久弥新，永不可消。

## 第十七章 他比他以为的更爱她 ♣ 207

所有的事儿，缠在一起，好像一场迷局，他在迷局的外面，无论如何也进不去。

## 第十八章 岁月静好 ♣ 231

这个男人，为了她连命也不要，她又怎么会不爱他呢？

## 番外一 简景·求婚记 ♣ 265

天道有轮回，善恶终有报，不信抬头看，苍天饶过谁！

## 番外二 颜林·人生若只如初见 ♣ 269

即使明明相爱，却没有一个理由来复合，他不敢强求，她不愿妥协，两个人，都做了感情的逃兵。



## 自序/最初与最后

这个故事最初的灵感来源于某部港剧。清俊的律师自屏幕前一闪而过，刹那间我就来了灵感——男主角儿在法院门口驾车而去，女主角儿在车后猛追。

一个简单的片段，并没有去深究。

恰巧，那时我有一个朋友去做实习记者，听她谈起采访的辛苦，我脑中一闪而过那样的情节——名律师遇上了实习记者。

一直以来我都很喜欢港剧，尤其喜欢港剧中清俊帅气的律师在片中慷慨陈词，于谈笑间令对手哑口无言。

聪明的男女互相角斗，实习记者亦未必没有与名律师角斗的能力。于是，想试着写一个关于律师的故事，用以纪念少年时代的某些执念。

一开始，抱着的不过是且行且止的态度，难得的是，有那么一些人愿意看这个故事。这对于我而言，是一种莫大的鼓励。

对于文中的男女，甚至故事情节，我都不应该多说什么。很多东西，聪明的读者自然会发觉，我若多言，实在有些画蛇添足。但我又是一个话很多的人，总是絮絮叨叨不停地想要诉说心中那些微小感觉。

或许看完整个故事，有些读者会问我，为什么景昔当初会抱着那样傻的想法去接近简亦升？

我以为，年少的我们总充满着无数的天真想法，以为凭一己之力可以翻天覆地。当热血渐渐停止沸腾，时光自眼前一闪而过，某些天真想法消失，再回首时，看待很多事物便有所不同。

当然，我的回答显然微不足道，细心的读者必然会从故事中



## 自序 / 最初与最后

发觉些许端倪。

我很庆幸，在写这个故事的时候没有与自己作对，没有在文中男女闹得最不可开交的时候，下狠手。

相爱是一件很难得的事情，岂可轻言放弃？

所以，最后我给它一个大团圆。

这个故事，本质上是一个小言情，既然重的是情，某些不符合常理的地方便敬请忽视，比如简少帮梁先生打的官司如何赢的。

我曾翻看了些许法律书籍，了解了初步的可行性，至于是否真实可行，那就不得而知了。说句玩笑话，这大概要去问简少了。毕竟，打官司不在我的能力范畴以内。

完成这个故事初稿的时候，我松了口气，觉得前所未有的圆满，却又有诸多遗憾。在后来的修改过程中，我曾希望将所有的遗憾一一改去。

但这又谈何容易呢？

一个故事如同一场旅行，反复的旅行也无法避免遗失风景。事情不可能件件如人意，遗憾总是无所不在。

我深知，这个故事必定不是最好的，但仍然希望它能带给你一些东西，是一抹会心的微笑也罢，是一时的欢乐也好，至少，证明它的存在是有价值的。

殊然

2011.8.22

# 第一章 / I can't deny, It's not goodbye

---

01

天气热得简直能把人烤焦，空气里一丝凉风也没有。橙色警报都已经打响了，可惜有些人不得不外出工作。

法院门口的大树底下聚集了一群记者，个个皆汗流浃背，景昔也是其中一员。

她望了望四周蓄势待发的同行，不由得为自己捏了一把冷汗。作为实习记者，抢新闻自然要比旁人快一步才行，这个行业，分秒必争，稍慢半分便有可能落于人后。

等了不多一会儿，法院里一阵窸窣，记者们立即警觉地冲到了法院的大门口。

恢弘的法院门口有百余层阶梯，景昔望着同行不要命似的往前冲着，也无他法，只能随势而上。

“梁先生，关于你太太与你离婚的事，你有什么话说？”

“梁先生，请问你太太称你为负心郎，你有什么想法？”

“简律师，请问关于这件案子你有什么话想说？梁太太的说法是不是诽谤？”

“简律师，梁先生……”

“简律师……”

……

诸多问题一哄而上，律师护着当事人上车后，对着记者们微微一笑：“关于梁先生的案子，我无话可说。所有事情，稍后梁先生会有新闻发布会，届时请诸位再发问。”

说完，律师上了从后面开过来的车。

记者们跟着车子跑了一段路，车子越开越快，终于消失不见，追车的记者停在路中懊恼不已。

景昔跟在后面大口大口地喘着气。

这个简律师，毕业于A大，算起来还是景昔的学长，两人曾经也算见过。

景昔知道这个简大律师是业内翘楚，口才了得，手段非常。凡他接手的案子，赢面大增，且消息滴水不漏。

这桩案子，其实不过是梁先生外头有了人，要同梁太太离婚。梁太太自是不肯，情与理，总是梁太太占着，这是三岁孩子都知道的。

可是简大律师舌灿莲花，竟将梁先生说得了理似的，硬生生使得法官判了梁先生胜。

这类负心郎的案子是最得城中老少喜爱的了，茶余饭后，闲聊一阵；批判一句，叹息一声。更有好事者，将事情添油加醋一番，编个剧本儿，找几个名角儿一演，满城风雨后头便有白花花的银子扑面而来。

景昔回到报社，在楼梯的拐角处遇到了李小媚。

李小媚是景昔的学姐，两人从前一同在外面的餐馆打过工，有了这一层关系，李小媚待景昔自然又不同了些。

李小媚见她神态怏怏，知道她采访失败，随即安慰道：“第一次跑新闻，没关系的。”

景昔抹了一把额上的汗水说：“简大律师的口太紧了，一句也不肯

透！”

“当然了。不然怎么会有那么多豪门富商专找他呢？”

景昔点了点头说：“唉，有钱能使鬼推磨，这话真是一点儿不假。

李小媚说：“这是自然的。”

李小媚见景昔悻悻的样子，笑笑说：“说实话，与其采访嘴严的简大律师，还不如去采访案子的另一方，梁太太。”

景昔想了想，其实李小媚的想法她也想过，于是便说：“也对，梁太太是这桩案子的苦主。可是，她毕竟也是本城名流，约见她……”

李小媚笑了笑，眼神不言而喻。景昔立即心领神会，晓得李小媚已经在暗中帮了她一把，忙连连道谢。

李小媚拍着她的肩说：“你可要努力了。”说着压低了声在她耳边说：“我可听说，这一届能留下来的实习生，名额有限呢。”

景昔叹了口气，李小媚这学姐可真没话说的，实习以来，多次帮忙。若是以后有出息了，一定是要报答的。

第二天，梁家离婚官司仍是头条，可惜消息都大同小异。

梁铭看着手中的报纸，脸上满是笑容。他将报纸上的消息又看了一遍，确实如他所料，该曝光的都曝了，不该曝的，半点儿也没曝。顿时，他的心情大好，放下报纸，对坐在办公桌前的简亦升说：“简律师办事果然妥当。”

简亦升并不回答。

梁铭虽然讨了没趣儿，却仍保持着微笑。

简亦升看完手中的文件，抬头说：“账单一个星期内会寄出，希望梁先生付账的时候同样保持着微笑。”

“这是自然。”梁铭笑笑，怪不得人们常说，用钱能解决的事情，不算事情。

简亦升头也不抬，只说：“后续的事情我的助理会负责。”说完，他拨

通内线，将助理叫了进来。

等到梁铭走后，简亦升只是笑着摇了摇头。

隔了一会儿，电话响了起来。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简律师，颜太太来了。”

“嗯，请她进来。”

颜太太是他新近所接的一桩官司的事主，其实那也不过就是一桩寻常的遗产案。

颜家是本地极富声望的豪门，其家族除了房地产业之外，还涉足银行及石油领域，在国内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。

前段时间，颜家大家长颜本善过世。颜本善膝下本有一子，但颜本善生前曾立下遗嘱，受益人却是名不见经传之人。那样庞大的家业，转眼便是他人的了，颜太太大为光火，随即约见简亦升，想请他打这一场官司。

“那个女人想要分得一杯羹，简直做梦，我是绝不会答应的。”颜太太开门见山，表明立场。

其实这件案子，简亦升心中一清二楚。

受益人张梅英，经过调查，知道是颜本善早前的情妇。张梅英膝下还有一女，可惜颜本善早前做了保护措施，只知道此女早前在国外留学，其余一概不知。

颜太太对于张梅英本就深恶痛绝，此番加上遗产，更是心中有气。因此，这场官司是非打不可。

“既是如此，颜太太尽可放心。张梅英与颜先生并无亲属关系，根据《继承法》，颜先生的遗产理应分给他的配偶、子女、父母。不过，据说对方有一个女儿？”

根据法律，非婚子女亦是有权继承遗产的，简亦升自然要问清楚。况

且，私家侦探查不出消息，或许颜太太会清楚。

颜太太脸上浮起明显的嫌恶表情：“那个女人，别指望能用她女儿做筹码。本善从来没承认过那是他的女儿，我也决不承认。简律师，那个小孩既然不被承认，是不是就没有权分遗产了？”

简亦升微微一笑，见多了颜太太这种法盲，使得他更淡定了。这个女人心里大概只有财产，这样的客户向来是最好对付的。

“不管承认与否，那位颜小姐只要是颜先生的孩子，就有机会分得遗产。”

“那怎么办？”颜太太有些着急了。

简亦升不紧不慢地说：“我们现在要打的官司只是否决颜先生的遗嘱，至于遗产分配……”他顿了顿才说：“就算颜小姐有份儿，那也不过是颜太太剩下的零头了。毕竟是颜先生的骨肉，相信颜太太不是个心狠的人。”

“这是自然。给她几万块，只当打发叫花子。”

简亦升看着风韵不再的颜太太，她五十未到，可是眼角眉梢早已经布满细纹，粉底打得再厚，却终会露出馅儿来。

送走了颜太太，简亦升打了一通电话给长年光顾的私家侦探社。他简单地交了几句，对方回说：“大约一个星期。”

“不能再快了吗？”时间对于他而言就是金钱，他付了钱，自然希望得到更多的时间。

对方迟疑片刻，仍是不松口：“一个星期已是底线。简少，若非你是老主顾，恐怕需要半个月。”

简亦升笑笑说：“越快越好吧。”

“知道。”

挂了电话，他看了眼腕上的手表，五点十分。

居然已经过了五点了。

他看了眼桌上满满的文件夹，只觉疲累万分，揉了揉眉心，起身，拿起外套，往外走。

这家法国餐厅的RIB-EYE是他最喜欢的，肥瘦合度的肉配上秘制的法国酱汁，使得RIB-EYE非常美味。当然，除了食物以外，这家法国餐厅的地理位置亦是 he 很喜欢的。

他喜欢坐在靠近窗边的位置，五层楼的高度，可将楼下的十里繁华、万丈红尘尽收眼底。

“大家都说，同简少吃饭最无趣了。”坐在他对面的女人发话了。简亦升却面无表情地看着窗外华灯初上的街道。

良久，他才平静地吐出两个字：“是吗？”

“简少就这样喜欢看街景？”

“个人兴趣，你不需要知道。”

女人听到他这样不温不火的声音，心里实在窝足了火。本来这是一顿相亲的饭，可遇上了这么个人。她杜玲雅要貌有貌，要才有才，就是家世，也高人一等。若是旁人，哪里会对她这么冷淡？

“你不高兴，大可以走。”简亦升的目光仍旧停留在窗外，并未回过头。

连看也不看她一眼吗？

她冷冷地“哼”了一声，可简亦升却置若罔闻。

“简亦升！”女人提高了音量。见简亦升并无反应，火气一上来，就气冲冲地走了。

简亦升瞥了眼对面的空座儿，脸上浮起一丝笑来。

这是本月第八个与他相亲被他赶走的女人了吧？

果不出所料，三分钟以后，手机响了。

“简亦升，你做了什么？这位可是你杜世伯的女儿，人品、家世都是一流的。”

只是不答她几句话便气冲冲地走了，这叫人品家世一流？

不过，简亦升只是淡淡地说：“性格不合。”

“只见了一面，你怎么就知道性格不合？就算性格不合，也可以慢慢儿磨合呀。感情这种事情就是要慢慢儿培养的……”

听着电话里简母喋喋不休的话语，简亦升只说了一句：“下回再说。”

简母在电话那头叹了口气说：“亦升啊，你当妈容易啊，每天挖空心思地想让你娶媳妇儿。咱们简家就差一个媳妇儿了，你怎么就……”

听到简母又叹了一口气，简亦升只好说：“妈，我知道了，下回注意。”

其实他心里最想说的是：“怕是下一回要说的是就差一个孙子了吧。”虽然老人家想要孙子的想法并没有错，可惜他意不在此。

简母说：“下回，还有下回！下回你要是再把人气走了，看我让不让你进家门！”

简母既撂下了狠话，简亦升也只能在心里慢慢地盘算——下一回是不是应该看完电影之后再气走对方呢？

挂了电话，简亦升优哉游哉地吃完了RIB-EYE，可惜要开车，不然他一定会点一瓶1985年的mutou。

“你认得他？”常家乔挑了挑眉，一双狭长的眸子直直地盯着坐在对面的景昔。

常家乔是景昔的校友，对景昔一直颇有好感，两人虽然不是同一系的，但交情匪浅。

从进来到现在，景昔的目光一直停留在那个男人身上。从这个男人携美人入席，到美人负气而走，景昔脸上始终保持着淡漠的神情。

听到常家乔的话，景昔这才意识到，自己的目光似乎确实落在了不该落的地方，忙转过头，朝常家乔微微一笑，却不答话。

她确实看了那个男人许久，用一种审视的目光打量着他，仿佛是在看货物，又仿佛只是在欣赏某一件好看的东西。

可是，在与男性朋友吃饭的时候，目光偏了总是不大好的。所幸的是，

常家乔不是她的男友，只是一个追了她许久的朋友。

景昔曾一度怀疑，常家乔怎么就看上她了呢？

她无背景、无家世，姿色中等，学历中等，要貌没貌，要才无才，走在人群里估计也不会有人多望一眼。

而常家乔不一样。医学世家出身，如今是医学院的高才生，光这一点就高人一等了。偏他还是个好脾气的人，对她是百依百顺、有求必应。

这样的人怎么就看上她了呢？景昔实在好奇。

常家乔不置可否地笑了笑说：“你不会是对他一见钟情了吧？”

景昔正在喝柳橙汁，听到常家乔这么说，差一点儿就喷了出来，常家乔忙将纸巾递上。

“大哥，我可没得罪你吧，何必连口果汁也不让我好好儿喝？”

常家乔笑着说：“景昔，你一进门就盯着他看，我能不这么想吗？”

景昔浅浅一笑：“我是做什么职业的？”

常家乔意会，如释重负：“职业病啊。”

景昔连连点头：“当然，当然。”

常家乔却是将信将疑，景昔只好又说：“我是真不认识他。要不然，你过去问问他，他认得我不？”

“你想让我出糗吗？”常家乔反问。

景昔笑笑说：“常大少爷，我哪儿敢啊。不过你过去问了，估计他也只会很冷地说一句‘不认识’。”

常家乔仔细地看了那人一眼，他这才认出来，喃喃地说了声：“原来是他啊。”

景昔知道常家乔认出来了，笑着说：“这下相信了吧？”

“景昔，你可一定要帮帮我，他，他居然要和我分手！”景昔正在宿舍写着稿子，却接到了室友岑薇的电话。

她原本就担心岑薇，天色已晚，她竟还不回来，原来是在闹分手。

岑薇与男友庄小伟的事情景昔并不了解，岑薇藏得极好，整个宿舍的人都在担心岑薇交不到男友的时候，岑薇却拉出庄小伟来。

庄小伟长得倒也算一表人才，为人不错，只是素来花心。景昔几人都劝过岑薇，可岑薇却似是吃了秤砣一般铁了心。热恋之中的人，哪里听得进去劝。

此时，岑薇在电话里哭得声嘶力竭，景昔心有不忍，忙应声说：“小薇，你在哪里？”

岑薇报了个地址，是市区附近的一家酒吧。

景昔不假思索：“你别走开，我马上来。”

挂了电话，景昔也来不及想其他，拿了外套就往外走。

室友吴佳正窝在被子里看电视剧，见景昔匆匆忙忙地出门，随口问了声：“去哪儿？”景昔看了她一眼，见她两眼直勾勾地盯着电脑屏幕，笑了笑说：“出去一下，很快回来。”

吴佳“嗯”了声，继续沉浸在她的电视剧世界中。

已经七点多了，外头一片漆黑，夜色沉沉，路灯在夜色中分外明亮。

景昔打了车，很快就到了岑薇所在的酒吧。岑薇正一个人在吧台上饮酒，聚光灯打在她满是泪痕的脸上，实在是楚楚可怜。

景昔快步走了过去，岑薇早已意识模糊，看到景昔，仿佛抓到救命稻草一般，扑进景昔怀中就一个劲儿地哭。

景昔拍着她的背说：“别哭，别哭，怎么回事儿？”

岑薇早已醉了，哪里还说得清楚，言语之间，尽是分手之类的词汇，听

得景昔一头雾水。

景昔本就是匆匆赶来，气还没顺。岑薇顺手在吧台上拿了杯酒，醉眼朦胧地望着景昔说：“干杯……”

景昔脸色沉了沉，伸手夺下岑薇手中的酒杯。岑薇挣扎了起来，景昔按不住她，好在酒吧里歌舞喧嚣，并没有人留意到她们这边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小薇，我们回去好不好？”

岑薇早已醉了，哪里会听，一边胡乱地挣着，一面往吧台上伸手。景昔瞥了眼她乱动的手，用近乎哄的口气说：“好了，小薇，不喝酒了，我们回去……”

不知是不是景昔用对了方法，岑薇忽然不闹了，只是俯在景昔身上微微地抽泣：“庄小伟，他就是一个浑蛋！”

景昔知道这个时候应该顺着她点儿，于是顺着她说：“对，对，他就是一个浑蛋。”

好不容易才让岑薇安静下来，景昔付了酒钱，咬了咬牙扶着岑薇出去。

景昔本就不是什么气力大的人，岑薇又喝醉了酒，两人走得东倒西歪。到门口的时候，岑薇忽然又做了一个大动作，居然撞到了刚要进门的人，她浑然不觉，醉醺醺地咕哝着：“景昔，这座墙好奇怪，居然是温的。”说着，伸出手指试探性地戳了戳。

景昔哪里想到岑薇会给她演这么一出，酒吧里龙蛇混杂，万一遇上些什么人……

她心下一急，忙将岑薇拉到怀里，也不敢看来人，只是低着头说：“对不起，对不起……”

“需要帮忙吗？”声音从头顶上传下来，倒是很温和的样子，一点儿也没有恼怒的意思。

景昔狐疑地抬起头，酒吧里光线极暗，无法看清前面。

不过，无论怎么说，男人的相貌即使在朦胧的灯光里看起来也不是很差，确实是极为清俊的一个人，且气度极佳，一双眼睛很是有神。